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 LAM HOLDINGS LIMITED 銘霖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Sino Haijing Holdings Limited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6)

上市委員會的決定 及 取消上市

本公告乃由銘霖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上市委員會的決定—取消上市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的信函（「信函」），表示上市委員會決定根據上市規則第 6.01A 項應用指引下的除牌程序取消本公司股份上市。聯交所亦於信函內表示本公司股份的最後上市日將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最後上市日期」），而本公司股份的上市地位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取消。

對股東之影響

本公司全體股東及投資者務請注意，自最後上市日期起，儘管股票仍繼續有效，但該股份將不再繼續上市，亦不再於聯交所買賣。因此，本公司將不再受上市規則規管。

本公司股東如對取消股份上市地位之影響有任何疑問，務請徵詢適當之專業意見。

代表
銘霖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顧智心
陳景偉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不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根據本公司所得資料，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珍珍女士、王欣先生及韋立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家輝先生。